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3-049
债券代码:127047 债券简称:帝欧转债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6月13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6月1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赵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逐项表决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形成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重大资产重组部分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长赵杰先生对原承诺履行期限延长至2024年6月30日,本次延长原承诺履行期限,其他承诺条款内容未变,延长承諾履行期限后的承诺内容为:“就欧神诺及其子公司景德镇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德镇欧神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欧神诺及其子公司房产瑕疵出具了《关于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房产瑕疵的承诺函》,2018年6月,施杰军先生对原承诺进行补充承诺,出具了《关于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房产瑕疵的承诺函之补充承诺函》,2019年6月,施杰军先生出具了《关于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房产瑕疵的承诺函之补充承诺函(二)》,2020年6月,施杰军先生出具了《关于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房产瑕疵的承诺函之补充承诺函(三)》,2021年6月,施杰军先生出具了《关于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房产瑕疵的承诺函之补充承诺函(四)》,2022年6月,施杰军先生出具了《关于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房产瑕疵的承诺函之补充承诺函(五)》,补充后的承诺内容为:

“鉴于欧神诺及其子公司景德镇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德镇欧神诺”)存在在自有土地上自建无权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因土地征收、规划变更、纠纷或其他原因导致房屋被拆除,或者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由此给欧神诺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在接到欧神诺通知后30日内以书面形式以现金对欧神诺及其子公司进行全额补偿。前述补偿行为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承诺,履行期限为长期。”

就欧神诺及其子公司景德镇欧神诺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主要生产经营性建筑物构筑物(不包括短期期内无法办理完产权证书的建筑物构筑物),本人承诺欧神诺及景德镇欧神诺在预计办理时间(2023年6月30日前)办理完毕相应权属证书。”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延长重大资产重组部分承诺履行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注销下属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受下游房地产行业变化影响,同时基于公司整体战略规划、经营效益的考虑,公司整体投资节奏放缓,截至目前,该项目并无实质性投入。为深入优化公司现有资源配置,提高公司整体经营效率,实现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公司拟注销下属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下属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决定召集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会议时间定于2023年6月29日(星期四)下午14:30时开始,召开地点在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天府三街19号新希望国际大厦A座16层公司会议室,会议以现场及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53)。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3-050

债券代码:127047 债券简称:帝欧转债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6月13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6月1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监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艳峰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重大资产重组部分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经核查,公司延长重大资产重组部分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针对公司在报股期间使用过程中存在的经营障碍,施杰军先生亦已出具承诺将履行补偿义务。因此,本次延长部分重承诺的履行期限不会对公司及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同意延长部分重承诺的履行期限。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延长重大资产重组部分承诺履行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3-051

债券代码:127047 债券简称:帝欧转债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重大资产重组部分承诺 履行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施杰军先生仅对原承诺履行期限进行延长,其他承诺条款内容未变,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延长重大资产重组部分承诺履行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3-052

债券代码:127047 债券简称:帝欧转债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重大资产重组部分承诺 履行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施杰军先生仅对原承诺履行期限进行延长,其他承诺条款内容未变,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延长重大资产重组部分承诺履行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ST榕泰 公告编号:2023-066

债券代码:113582 债券简称:火炬转债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榕泰”或“公司”)股票价格于近期波动较大。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交易风险及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切实提高风险意识,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自2023年6月7日至2023年6月13日连续5个交易日涨停,且于2023年6月8日、6月9日及6月12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累计超过12.7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3日披露的《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公司股票价格短期内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炒作风险。

(二)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股票因2022年未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公司已被债权人申请重整

公司于2023年6月6日收到债权人的《告知函》,债权人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揭阳中院”或“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7日披露的《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截至目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后续将进入重整程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条的相关规定,若揭阳中院受理申请人对公司重整的申请,公司股票将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600767 证券简称:退市运盛 公告编号:2023-061号

关于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起始日为2023年5月31日,预计最后交易日期为2023年6月20日。

●退市整理期届满后5个交易日内,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公司股票将在退市整理期交易15个交易日,截至本公告日(2023年6月14日)已交易11个交易日,剩余4个交易日,交易期间将被终止上市,敬请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风险。

●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宜。

●特别提示: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或托管券商等市场主体在股票终止上市后暨摘牌前及之后结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融资融券、转融通、沪股通等业务。

●对于股票终止上市暨摘牌后进入退市板块办理股份登记、挂牌期间,到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关机关在股票终止上市前通过原协助执行渠道 提前办理续冻手续。

运盛(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3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下发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

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或托管券商等市场主体在股票终止上市后暨摘牌前及之后结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融资融券、转融通、沪股通等业务。

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起始日为2023年5月31日,退市整理期为15个交易日。如不考虑全天停牌因素,预计最后交易日期为2023年6月20日,如证券交易日期出现调整,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后交易日期随之顺延。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内全天停牌的,停牌期间

证券代码:603678 证券简称:火炬电子 公告编号:2023-049

债券代码:113582 债券简称:火炬转债

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6月29日(星期四)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年6月26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但因非控股股东的股东较多且办理流程较长,导致办理进度超过预期。相关股东房产证由股东自行持有或其公司股东占有并使用,未因产权瑕疵问题形成使用或经营障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本次延长部分重承诺的履行期限不会对公司及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同意延长部分重承诺的履行期限,同意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经核查,公司延长重大资产重组中所作解决瑕疵房产事项的承诺履行期限事宜,但因非控股股东的股东较多且办理流程较长,导致办理进度超过预期。相关股东房产证由股东自行持有或其公司股东占有并使用,未因产权瑕疵问题形成使用或经营障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本次延长部分重承诺的履行期限不会对公司及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同意延长部分重承诺的履行期限,同意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股东具体内容

1.原承诺具体内容

2017年6月26日,施杰军作为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神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欧神诺及其子公司房产瑕疵出具了《关于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房产瑕疵的承诺函》,2018年6月,施杰军先生对原承诺进行补充承诺,出具了《关于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房产瑕疵的补充承诺函》,2019年6月,施杰军先生出具了《关于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房产瑕疵的补充承诺函之补充承诺函(二)》,2020年6月,施杰军先生出具了《关于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房产瑕疵的补充承诺函之补充承诺函(三)》,2021年6月,施杰军先生出具了《关于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房产瑕疵的补充承诺函之补充承诺函(四)》,2022年6月,施杰军先生出具了《关于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房产瑕疵的补充承诺函之补充承诺函(五)》,补充后的承诺内容为:

“鉴于欧神诺及其子公司景德镇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德镇欧神诺”)存在在自有土地上自建无权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因土地征收、规划变更、纠纷或其他原因导致房屋被拆除,或者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由此给欧神诺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在接到欧神诺通知后30日内以书面形式以现金对欧神诺及其子公司进行全额补偿。前述补偿行为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承诺,履行期限为长期。”

就欧神诺及其子公司景德镇欧神诺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主要生产经营性建筑物构筑物(不包括短期期内无法办理完产权证书的建筑物构筑物),本人承诺欧神诺及景德镇欧神诺在预计办理时间(2023年6月30日前)办理完毕相应权属证书。”

2.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目前,相关房产尚未取得权属证书外,其余房产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书》。具体履行情况如下:

“鉴于上述建筑物构筑物未能在上述预计办毕时间内办理完毕相应权属证书或欧神诺及其子公司房产瑕疵问题尚未解决,本人承诺欧神诺及景德镇欧神诺在预计办理时间(2023年6月30日前)办理完毕相应权属证书或欧神诺及其子公司房产瑕疵问题尚未解决,本人承诺欧神诺及景德镇欧神诺在预计办理时间(2023年6月30日前)办理完毕相应权属证书或欧神诺及其子公司房产瑕疵问题尚未解决,本人承诺欧神诺及景德镇欧神诺在预计办理时间(2023年6月30日前)办理完毕相应权属证书或欧神诺及其子公司房产瑕疵问题尚未解决,本人承诺欧神诺及景德镇欧神诺在预计办理时间(2023年6月30日前)办理完毕相应权属证书或欧神诺及其子公司房产瑕疵问题尚未解决,本人承诺欧神诺及景德镇欧神诺在预计办理